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 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ly Property Group Co., Limited 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119)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出售其於勝鴻發展有限公司的權益(「**該公告**」)。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出售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知。

由於買賣雙方可能須就某些出售的條款作進一步討論,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落實該通函,因此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不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承董事會命 **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炳南**

香港, 2019 年 10 月 18 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炳南先生、韓清濤先生、雪明先生、王旭先生、王健先生、叶黎聞先生及竺偉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振忠先生、蔡澍鈞先生、梁秀芬小姐及黃家倫先生。